

深圳市日迅彩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7 年 6 月 26 日审议并通过：

聘任公司财务总监段建美女士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本次会议召开 5 日前以电话、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到会董事 5 人。到会人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股份总数的 0.00%，会议由董事长林素月女士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被任免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1）新任董事会秘书持股情况

新任董事会秘书段建美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 0.00%。

(2) 新任董事会秘书个人简历

段建美，女，1978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9 年 9 月函授毕业于广东华南农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1998 年 6 月毕业于湖南益阳南县第一职高。1998 年 6 月至 1999 年 10 月，就职于正泰（香港）玩具厂，任生产文员；1999 年 10 月至 2001 年 3 月，自由职业；2001 年 3 月至 2007 年 2 月，就职于微风家庭用品（深圳）有限公司，任会计；2007 年 3 月至 2008 年 12 月，自由职业；2009 年 1 月至 2009 年 12 月，就职于深圳铭锋达精密技术有限公司，任主办会计；2009 年 12 月至 2016 年 3 月，就职于永德利硅橡胶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任会计主管；2016 年 4 月至 2016 年 5 月，就职于深圳市日迅彩印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6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深圳市日迅彩印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

(3) 是否属于联合惩戒对象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回答》，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公司董事会对段建美女士的相关情况进行了核查，截至本公告日，段建美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况。

(三) 任命/免职的原因

张丽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公司董事会聘任财务总监段建美女士兼任董事会秘书。

二、上述人员的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本次人员变动未导致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段建美女士具有丰富的财务工作经验及投资运营能力，该任免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管理水平，满足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需要，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日迅彩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日迅彩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26日